

关于西乌珠穆沁旗银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资产重组过渡期损益情况的专项审计报告

【天衡专字（2016）01431号】



0000201611002090

报告文号：天衡专字[2016]01431号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专项审计报告

天衡专字(2016)01431号

西乌珠穆沁旗银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西乌珠穆沁旗银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2015年12月1日至2016年11月12日的利润表和相关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西乌珠穆沁旗银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利润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西乌珠穆沁旗银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利润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西乌珠穆沁旗银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2015年12月1日至2016年11月12日的经营成果。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确定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所购买目标资产于过渡期间的损益状况之目的参考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6年11月28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葛惠平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吴震



资产重组过渡期利润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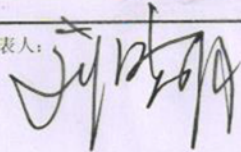
2015年12月1日至2016年11月12日

编制单位：西乌珠穆沁旗银业有限责任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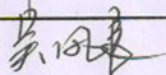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元

项	注释	2015年12月1日至2016年11月12日
一、营业收入		-
减：营业成本		-
营业税金及附加		-
销售费用		-
管理费用	五、1	7,619,545.18
财务费用	五、2	3,961,802.30
资产减值损失	五、3	-1,032,002.5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549,344.93
加：营业外收入	五、4	12,11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减：营业外支出	五、5	1,536,362.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073,596.93
减：所得税费用	五、6	-1,034,923.5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038,673.3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038,673.35
七、每股收益：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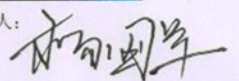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西乌珠穆沁旗银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12月1日至2016年11月12日

重大资产重组过渡期利润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西乌珠穆沁旗银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05年11月由李淑艳和刘曜共同出资成立，注册资本50万元，其中：李淑艳出资2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40%；刘曜出资3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60%。该注册资本已经锡林郭勒通成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锡通成验报字（2005）第089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6年3月，李淑艳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40%股权转让给吉兴业；刘曜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20%股权转让给吉兴业，变更后的股权结构为：刘曜出资2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40%；吉兴业出资3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60%。

2009年11月，刘曜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40%股权转让给内蒙古兴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吉兴业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11%股权转让给内蒙古兴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的股权结构为：内蒙古兴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25.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51%；吉兴业出资24.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49%。

2010年3月，吉兴业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20%股权转让给吉祥；吉兴业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20%股权转让给吉伟；吉兴业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9%股权转让给吉喆，变更后的股权结构为：内蒙古兴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25.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51%；吉祥出资1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20%；吉伟出资1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20%；吉喆出资4.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9%。

2011年11月，公司增加注册资本150万元，其中：内蒙古兴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认缴76.5万、吉祥认缴30万元、吉伟认缴30万元、吉喆认缴13.5万元，注册资本变更为200万元，其中：内蒙古兴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102万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51%；吉祥出资4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20%；吉伟出资4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20%；吉喆出资18万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9%。该注册资本已经内蒙古万泰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内万会验字（2011）第93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4年9月，公司增加注册资本32,800万元，其中：内蒙古兴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认缴16,728万元、吉祥认缴6,560万元、吉伟认缴6,560万元、吉喆认缴2,952万元，注册资本变更为33,000万元。

2014年10月，公司增加注册资本1,938.09万元，其中：上海铭望投资合伙企业认缴390.17万元、上海铭鲲投资合伙企业认缴121.44万元、上海劲科投资合伙企业认缴316.03万元、上海翌望投资合伙企业认缴324.28万元、上海彤翌投资合伙企业认缴154.77万元、上海劲智投资合伙企业认缴337.59万元、上海彤跃投资合伙企业认缴149.71万元、上海翌鲲投资合伙企业认缴144.1万元，注册资本变更为34,938.09万元。

2016年11月12日，公司原股东将所持有的公司股权全部转让给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2526783003311L

公司经营范围：筹建锌、铅、银、铜、锡采矿、选矿前期工程（有效期至 2028 年 1 月 20 日）。销售矿山机械及配件、轴承、五金、机电、汽车配件、化工产品（危险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住所：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西乌珠穆沁旗吉仁高勒镇巴彦乌拉嘎查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 2015 年 12 月 1 日至 2016 年 11 月 12 日利润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董事会相信本公司拥有充足的营运资金，将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 12 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董事会继续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2015 年 12 月 1 日至 2016 年 11 月 12 日利润表。

三、本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以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①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余额大于 50 万元的应收款项。

②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加入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组合确定的依据如下：

①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组合：所有应收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② 其他组合：应收款项中除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组合外的其他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如下：

- ①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
② 其他组合：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的计提比例列示如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5%	5%
一至二年	10%	10%
二至三年	30%	30%
三至四年	50%	50%
四至五年	80%	80%
五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7、存货

- (1) 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及低值易耗品。
- (2) 原材料、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发出时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核算。
- (3) 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 (4) 低值易耗品采用领用时一次摊销法。
- (5)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各类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40 年	5%	2.375%-9.50%
井建工程	10-20 年	5%	4.75%-9.50%
运输设备	5-15 年	5%	6.33%-19.00%
机械设备	5-15 年	5%	6.33%-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3-15 年	5%	6.33%-31.67%

本公司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9、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10、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当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①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其资本化金额为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

②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其资本化金额根据在资本化期间内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和期限

①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

②采矿权按实际产量法进行摊销。

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3) 勘探开发成本及地质成果

勘探开发成本，包括取得探矿权的成本及在地质勘探过程中所发生的各项成本和费用，当勘探结束且可合理确定形成可供商业开采的地质成果时，余额转入地质成果。当不能形成地质成果时，一次计入当期损益；

地质成果，核算通过地质勘探取得地质成果的实际成本，当取得采矿权后，余额转入采矿权，并自相关矿山开始开采时按产量法进行摊销。当不能取得采矿权时，一次计入当期损益。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

①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一项或若干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或获得新工序等。

②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2、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

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上述长期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其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在认定资产组时，主要考虑该资产组能否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同时考虑管理层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方式、以及对资产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前述长期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其受益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4、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本公司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15、预计负债

（1）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

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16、所得税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亏损和税款递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四、税项

税 种	计税基数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额	17%
城建税	增值税及营业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及营业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及营业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税所得额	25%

五、过渡期利润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如无特别说明，金额以人民币元为单位）

1、管理费用

项 目	2015年12月1日至 2016年11月12日
职工薪酬	2,242,131.74
非流动资产的折旧、摊销	2,065,809.23
办公、差旅、交际应酬费	473,017.39
税费	1,371,527.01
中介、咨询费	20,000.00
运输、汽车费用	336,493.34
取暖费、水电费	348,538.12

低值易耗品、存货盘点盈亏	153,190.48
其他	608,837.87
合 计	7,619,545.18

2、财务费用

项 目	2015年12月1日至 2016年11月12日
利息支出	3,941,485.46
减：利息收入	-
手续费	20,316.84
合 计	3,961,802.30

3、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5年12月1日至 2016年11月12日
坏账准备	-1,032,002.55

4、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15年12月1日至 2016年11月12日
其他	12,110.00
合 计	12,110.00

5、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5年12月1日至 2016年11月12日
罚款支出	1,486,362.00
捐赠支出	50,000.00
合 计	1,536,362.00

6、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15年12月1日至 2016年11月12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调整	-1,034,923.58
合 计	-1,034,923.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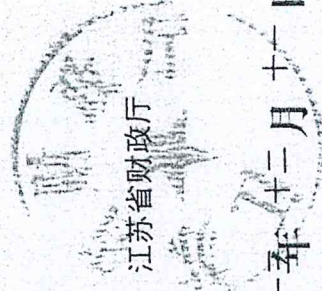
西乌珠穆沁旗银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11月28日



证书序号: NO.010731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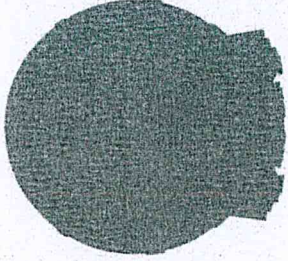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一年十二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余瑞玉

办公场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6号万达广场商务楼B座19-20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320000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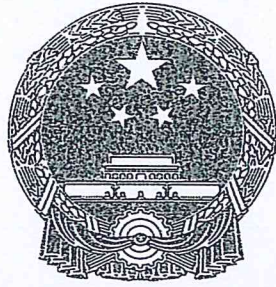
注册资本(出资额): 1002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苏财会[2013]39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3-09-28



编号 320000000201606150087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0831585821 (1/1)

名 称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6号1907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余瑞玉 狄云龙 荆建明 汤加全 虞丽新 郭澳 骆竞 宋朝晖 吴梅生 谈建忠 陆以平 陈惠珍

成 立 日 期 2013年11月04日

合 伙 期 限 2013年11月04日至2033年10月31日

经 营 范 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 记 机 关

2016年 06月 1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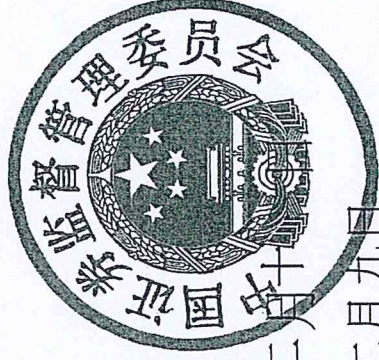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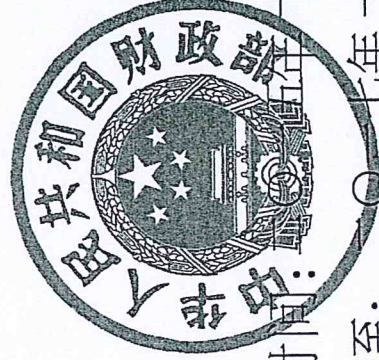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4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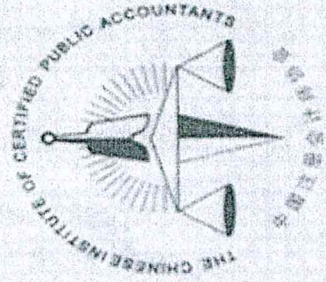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余瑞玉

证书号: 40 发证时间: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九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九日





姓名: 葛嘉平
 Full name: 葛嘉平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3年12月08日
 Date of birth: 1973年12月08日
 工作单位: 北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重庆分公司
 Working unit: 北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重庆分公司
 身份证号码: 132133731208621
 Identity card No: 132133731208621



注册会计师事务所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变更
 Agree the holder's unit transferred from

原单位
 Original CPA Firm: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Date: 2011年12月15日

新单位
 New CPA Firm: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Date: 2011年12月15日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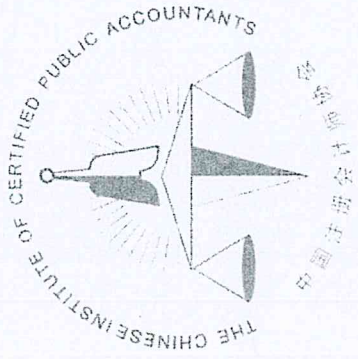
转入单位盖章
 Stamp of the receiving Institute of CPAs: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Date: 2011年12月15日



年度检验合格
 Annual Renewal Regi.

千。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于 2016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姓名: 吴蕊
 Full name: 吴蕊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1-10-29
 Date of birth: 1971-10-29
 工作单位: 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342724197110291314
 Identity card No.: 34272419711029131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吴蕊 (340900450004)
您已通过2016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吴蕊 (340900450004)
您已通过2015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340900450004
 No. of Certificate: 340900450004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1998年11月1日
 Date of Issuance: 1998年11月1日

2017.10.2